证 明

张三 ，女， 汉 族，身份证号 12345678910 ，学号 123456789 ，该生是我校 化学化工 学院， 化学 专业 16-5班学生。于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寒假（2017年2月7 日—2月12日）因病住院，在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住院治疗 。

请您给予办理相关报销业务。

特此证明

新疆师范大学 学院

2018年 月 日